

泰达宏利消费服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重要提示

- 1.泰达宏利消费服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于2020年10月30日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822号文注册。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注册并不代表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和前景作出实质性判断、推荐或者保证。
- 2.本基金是契约型开放式混合型基金。
- 3.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及注册登记机构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4.本基金自2021年2月24日起至2021年3月12日止,通过各销售机构的基金销售网公开发售。
- 5.本基金的发售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 6.投资者欲认购本基金,需开立本公司基金账户。本基金直销机构和指定代销网点同时为投资者办理开立基金账户的手续。在基金发售期间基金账户开户和认购申请手续可以同时办理。
- 7.有效认购资金在募集期形成的利息,在基金合同生效后折成投资人认购的基金份额,归投资人所有。利息转份额的具体数额以登记结算机构的记录为准。
- 8.投资者可以多次认购本基金份额,已被登记结算机构确认的认购申请不允许撤销。认购费按每次认购金额计算。
- 9.直销机构(指本公司直销中心)、网上直销及代销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表示对该申请的成功确认,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收到认购申请。申请的成功确认应以基金登记结算机构的确认登记为准。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到各销售网点查询认购确认情况。
- 10.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募集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网站上的《泰达宏利消费服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 11.对本基金销售机构未覆盖地区的投资者,请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热线400-698-8888或010-66555662咨询相关事宜。
- 12.本基金管理人可综合各种情况对募集安排做适当调整。
- 13.单一投资者持有本基金份额集中度不得达到或者超过50%,对于可能导致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50%,或者通过一致行动人等方式变相规避50%集中度的情形,基金管理人有权采取控制措施。
- 14.风险提示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详见招募说明书“风险提示”章节。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

本基金可投资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港股市场实行T+0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比A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在内地市场香港休市的情形下,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等。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

本基金可投资于股指期货,当基金所投资的股指期货合约主要被用来套期保值时,可能产生的投资风险主要为股指期货合约与标的资产价格波动不一致而遭受基差风险。同时在股指期货投资过程中还面对卖空风险(同时持有空头和空头寸的方式导致本基金存在在特定市场情况下跑不赢普通偏股型基金的风险,同时有可能导致持有本基金在特殊情况下比持有普通偏股型基金承受更大损失)。股指期货(股指期货)采用保证金交易制度,保证金比例可能随市场条件的变化而调整,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股指期货,在特定市场情况下,基金资产可能会难以或无法将持有的平仓合约平仓,导致风险。

本基金可投资于国债期货,国债期货市场的风险类型较为复杂,涉及面广,主要包括利率波动原因造成的市场价格风险、宏观因素和政策因素变化而引起的系统风险、市场和资金流动性原因引起的流动性风险等。

本基金参与融资融券交易,融资融券交易的主要风险包括价格波动风险、市场流动性风险、强制平仓风险、合约到期风险、行权失败风险、交易违约风险等。

本基金可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具有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风险。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一、本次募集基本情况

- 1.基金名称:泰达宏利消费服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基金代码:A类基金份额011431,C类基金份额011432
- 基金简称:泰达消费服务混合
- 基金运作方式及类型:契约型开放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基金存续期:不定期
- 基金份额面值:基金份额的初始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 发售对象:本基金的发售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 基金认购费率

本基金的A类基金份额收取认购费用,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费用。投资者如果有多笔A类基金份额的认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本基金对通过直销中心认购A类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认购费率。

养老金客户指基本养老保险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具体包括:1.全国社会保障基金;2.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3.企业年金基金;4.企业年金理事会委托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5.企业年金养老产品;6.职业年金计划;7.养老目标基金;8.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等。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非养老金客户指除养老金客户外的其他投资者。

①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认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认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认购金额 M (含认购费)	养老金客户认购费率
M<100万元	0.12%
100万元≤M<250万元	0.08%
250万元≤M<500万元	0.03%
M≥500万元	按笔收取,1,000元/笔

②其他投资者(非养老金客户)认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认购费率如下表:

认购金额 M (含认购费)	非养老金客户认购费率
M<100万元	1.20%
100万元≤M<250万元	0.80%
250万元≤M<500万元	0.30%
M≥500万元	按笔收取,1,000元/笔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认购费用应在投资者认购A类基金份额时收取,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基金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

7.募集时间安排与基金合同生效

- ①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的募集期为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不超过2个月。

本基金自发售期首日开始发售。在募集期内,本基金面向本基金的发售对象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基金管理人根据认购的具体情况可适当延长募集期,但最长不超过本基金的设立募集期。同时基金管理人也可根据基金认购和市场情况提前结束发售。

②基金募集条件

本基金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3个月内,在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2亿份,基金募集金额不少于2亿元人民币且基金认购人数不少于200人的条件下,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招募说明书可以决定停止基金发售。基金募集期限届满,基金管理人应当按规定办理基金验资和备案手续。

③基金合同生效

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募集期限届满之日起10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1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提交验资报告,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自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备案手续办理完毕,基金合同生效。

④基金募集失败

基金募集期限届满,未达到基金合同的生效条件,或基金募集期内发生不可抗力使基金合同无法生效,则基金募集失败。如基金募集失败,基金管理人应当以其固有财产承担因发行而产生的债务和费用,并在基金募集期限届满后30日内退还投资人已缴纳的款项,并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

⑤如遇突发事件,以上基金募集期的安排可以依法适当调整。

二、认购方式及相关规定

- 1.发售期内的直销中心(含网上直销)和代销机构的代销网点将同时面向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 2.认购份额的计算

①认购A类基金份额的计算

认购A类基金份额的认购费用采用前端收费模式,即在认购A类基金份额时缴纳认购费,采用金额认购的方式。投资者的认购金额包括认购费用和净认购金额。

1)适用比例费率时,A类基金份额的认购份额计算如下:

$$\text{净认购金额} = \frac{\text{认购金额}}{1 + \text{认购费率}}$$
$$\text{认购费用} = \text{认购金额} - \text{净认购金额}$$
$$\text{认购份额} = \frac{\text{净认购金额} + \text{认购期间的利息}}{\text{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2)适用固定费用时,A类基金份额的认购份额计算如下:

$$\text{净认购金额} = \text{认购金额} - \text{固定费用}$$
$$\text{认购费用} = \text{固定费用}$$
$$\text{认购份额} = \frac{\text{净认购金额} + \text{认购期间的利息}}{\text{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②认购C类基金份额的计算

$$\text{认购份额} = \frac{\text{认购金额} - \text{认购期间的利息}}{\text{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③基金认购份额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例1:某投资者(非养老金客户)投资10万元认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所对应的认购费率为1.20%,假定该笔认购申请被全部确认,且该笔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利息100元,则认购份额为:

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1+认购费率)=100,000/(1+1.20%)=98,814.23元

认购费用=认购金额-净认购金额=100,000-98,814.23=1,185.77元

认购份额=(净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98,814.23+100/1.00=98,914.23份

即:投资者(非养老金客户)投资10万元认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假定该笔认购申请被全部确认,且该笔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利息100元,在基金合同生效后,投资者账户持有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98,914.23份。

例2:若某投资者投资10万元认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

认购费用，假定该笔认购全部予以确认，且该笔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利息100元。则认购份额为：

认购份额= (认购金额+认购利息) / 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100.000+100) / 1.00= 100.100.00份
即：投资者投资10万元认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假定该笔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利息100元，在基金合同生效时，投资者账户登记有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100.100.00份。

3、募集期间认购资金利息的处理方式
有效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在基金合同生效后折成投资者认购的基金份额，归投资者所有，不收取认购费用。利息转份额的具体数额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4、投资者在募集期内可以多次认购基金份额 (其认购份额按照单笔认购本基金确认金额对应的费率标准进行计算)，但已受理的认购申请不允许撤销。

5、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认购，单个基金账户单笔首次认购最低金额为10万元 (含认购费)，追加认购最低金额为1000元 (含认购费)；通过其他销售机构认购，单个基金账户单笔认购最低金额为1元人民币 (含认购费)。销售机构有权在不高于上述规定的前提下，根据自身情况设置，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进行认购，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最低认购金额为1元 (含认购费)，单笔交易上限及单日累计交易上限请参照网上直销相关说明。

6、基金管理人可以对募集期间的单个投资者的累计认购金额进行限制，如本基金单个投资者累计认购金额超过以上起点资金作适当调整。基金管理人可以采取比例确认等方式对该投资者的认购申请进行限制。基金管理人接受某笔或者某些认购申请有可能导致投资者变相规避前述50%比例要求的，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该等全部或者部分认购申请。投资者认购的基金份额数以基金合同生效后登记机构公布的为准。

七、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个人投资者可到直销机构 (含网上直销)、代销机构 (名单及联系方式详见七、本次募集当事人和中介机构) 办理基金开户与认购手续。

(一) 直销中心
1、业务办理时间
直销柜台办理时间：本基金募集期内，9:30-16:30。(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不受理)

网上直销及电话交易时间：本基金募集期内，网上直销提供7*24小时服务，15:00以后的交易申请视为下一工作日申请。

2、开户及认购程序
(1) 直销柜台办理认购申请的起点资金为人民币10万元整 (含认购费)，直销中心可根据投资者的具体需求对以上起点资金作适当调整。

(2) 网上直销进行认购，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最低认购金额为1元 (含认购费)，单笔交易上限及单日累计交易上限请参照网上直销相关说明。

(3) 个人投资者办理开户申请时须提供下列资料：
1)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2) 指定银行账户 (银行存折、借记卡等) 的原件；

3) 填写的《开户业务申请表》、《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测评问卷》以及投资者本人签名的《证券投资基金投资人权益须知》。

4) 填写的非居民金融账户涉税信息尽职调查，包括《个人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居民身份变动及确认申报表》、《税收居民身份证明》。

注：上述2) 项中“指定银行账户”是指：在直销中心办理开户的客户需指定一个银行账户作为投资者赎回、分红以及认购申购无效资金退款等资金结算汇入账户。此账户可为投资者在任一银行的存款账户，账户名称必须与投资者姓名严格一致。

(4) 认购时将足额认购资金汇入本公司以下任一直销账户：

① 户名：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11-210101040007520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万寿路支行营业部
② 户名：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0200049319027303340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四道口支行
③ 户名：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216200100101836153

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在办理汇款时，投资者必须注意以下事项：

1) 投资者应在“汇款人”栏中填写其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开立基金账户时登记的姓名；

2) 投资者所填写的汇款用途须注明购买的基金名称或基金代码及身份证件号码，并确保在本基金募集期最后一日16:30前到账；

3) 投资者汇款金额必须与申请的认购金额一致；

4) 投资者若未按上述规定划付，造成认购无效的，本公司及直销账户的开户银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5) 办理基金认购手续
个人投资者办理认购手续须提供下列资料：

1)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2) 加盖银行受理章的汇款凭证回单原件及复印件；

3) 填写的《交易业务申请表》。

3、注意事项
(1) 投资者可以同时开立基金账户和办理认购申请，如基金账户开户失败，则认购申请也失败，认购资金退回投资者的指定银行账户上。

(2) 若投资者认购资金在当日16:30之前未到账，本公司银行直销账户的，则当日提交的申请顺延受理，受理日期 (即有效申请日) 以资金到账日为准；若由于银行原因，当日无法确认到账资金的投资者信息，则当日提交的申请顺延至投资者信息确认后受理。以上情况最迟延至认购截止日。直销中心可综合各种突发事件对上述安排作适当调整。

(3) 基金募集期结束，以下将被认定为无效认购：
1) 投资者划入资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的；

2) 投资者划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认购手续的；

3) 投资者划入的认购金额小于其申请的认购金额的；

4) 在募集期截止日16:30之前资金未到账且投资者未指定直销账户的；

5) 本公司确认的其它无效资金或认购失败资金。
(4) 投资者认购无效或认购失败的资金将于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确认为无效后三个工作日内向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划出。如投资者未开户或开户不成功，其认购资金将退回到其来款账户。

(二) 泰达宏利基金网上直销交易系统 (含官方网站与官方微信)
网上交易系统网址：<https://etrade.mfcteda.com/etrading/>
泰达宏利微信公众账号：mfcteda_BJ

1、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份额发售日24小时全天认购，工作日15:00后提交的申请按下一个工作日交易结算。

2、开户及认购程序
(1) 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mfcteda.com参阅《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业务规则》，了解如何办理开户和认购等业务。也可以通过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了解详细情况。

(2) 尚未开通泰达宏利基金网上交易的个人投资者，可通过网上直销系统使用银行卡 (含第三方支付)、建设银行卡、农业银行卡、交通银行卡、工商银行卡、中信银行卡、光大银行卡、浦发银行卡和平安银行卡等根据页面提示进行开户操作。微信交易支持快捷支付开户。在开户申请提交成功后，当日即可通过网上交易平台进行认购。

(3) 已经开通泰达宏利基金网上交易的个人投资者，请直接登录网上交易平台进行网上认购。

投资者可于申请日 (T日) 后的第2个工作日 (T+2) 起在本公司网站查询认购结果。但此确认是对认购申请的确认，其最终结果要待本基金合同生效后才能够确认。对于未基金的认购不能进行撤单交易。以上网上直销开户与认购程序请以本公司网站最新公告为准。
投资者如未开户不成功、认购无效或认购失败时认购资金将于确认无效后三个工作日内向投资者账户划出。其认购资金将退回到其来款账户。

四、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1、业务办理时间
直销柜台办理时间：本基金募集期内，9:30-16:30。(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不受理)

2、开户及认购程序
(1) 直销柜台办理认购申请的起点资金为人民币10万元整 (含认购费)，直销中心可根据投资者的具体需求对以上起点资金作适当调整。

(2) 机构投资者办理开户手续时，须提供下列资料：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复印件；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它组织提供民政部 (或“主管部”) 颁发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2) 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若已三证合一，则不需要)

3) 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若三证合一，则不需要)

4) 在有效期内的法定代表人、授权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及身份证件复印件；

5) 指定银行账户的《开户许可证》或《开立银行账户申请书》原件及复印件或指定银行出具的开户证明；

6) 《交易协议书》一式两份 (采用传真交易方式的机构客户需填，协议书上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人名章)；

7) 《开户业务申请表》一式两份 (机构客户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人名章)；

8) 《预留印鉴卡》一式两份 (右侧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人名章；左侧盖交易用印鉴章)；

9) 《授权委托书》一式三份 (机构客户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人名章)；

10) 填写完整的《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测评问卷》并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人名章；

11) 经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的《证券投资基金投资人权益须知》。

12) 填写非居民金融账户涉税信息尽职调查，包括《机构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实际控制人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并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人名章；

13) 填写完整的《非自然人客户受益所有人信息采集表》及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人名章。

注：上述5) 项中“指定银行账户”是指：在本直销中心办理开户及认购的机构投资者需指定一个银行账户作为投资者赎回、分红款及无效认购的资金退款等资金结算汇入账户。此账户可为投资者在任一银行的存款账户，账户名称必须与投资者名称严格一致。机构投资者也可持新版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办理业务。

(3) 将足额认购资金汇入本公司以下任一直销账户：

① 户名：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11-210101040007520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万寿路支行营业部
② 户名：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0200049319027303340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四道口支行
③ 户名：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216200100101836153

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在办理汇款时，投资者必须注意以下事项：

1) 投资者应在“汇款人”栏中填写其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开立基金账户时登记的姓名；

2) 投资者所填写的汇款用途须注明购买的基金名称或基金代码，并确保在本基金募集期最后一日16:30前到账；

3) 投资者汇款金额必须与申请的认购金额一致；

4) 投资者若未按上述规定划付，造成认购无效的，本公司及直销账户的开户银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5) 办理基金认购手续
机构投资者办理认购手续须提供下列资料：

1) 业务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2) 填写的《交易业务申请表》并加盖公章预留印鉴；

3) 加盖银行受理章的汇款凭证回单原件及复印件。

3、注意事项
(1) 若投资者认购资金在当日16:30之前未到账，本公司指定直销账户的，则当日提交的申请顺延受理，受理日期 (即有效申请日) 以资金到账日为准。若由于银行原因，当日无法确认到账资金的投资者信息，则当日提交的申请顺延至投资者信息确认后受理。以上情况最迟延至认购截止日。直销中心可综合各种突发事件

对上述安排作适当调整。

- 0.基金募集期结束,以下将被认定为无效认购:
 - 1.投资者划入资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的;
 - 2.投资者划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认购手续的;
 - 3.投资者划来的认购金额小于其申请的认购金额的;
 - 4.本公司确认的其它无效资金或认购失败资金。
- 0.投资者认购无效或认购失败的资金将于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确认为无效后三个工作日内向投资者指定账户划出;如投资者未开户或开户不成功,其认购资金将退回其来款账户。

五、清算与交割

- 1.本基金合同生效前,全部认购资金将被冻结在本基金的募集专户中,在本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有效认购资金在募集期形成的利息在本基金合同生效后折成投资人认购的基金份额,归投资人所有。利息转份额的具体数额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 2.本基金权益登记由基金注册登记人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完成。
- 3.基金合同生效之前发生的与募集活动有关的费用,包括信息披露费、会计师事务所费、律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得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六、基金的验资与基金合同生效

- 1.基金备案和基金合同生效
本基金募集金额不少于2亿元人民币且基金认购人数不少于200人的条件下,基金募集期届满或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招募说明书可以决定停止基金发售,并在10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1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2.基金管理人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确认文件的次日对基金合同生效事宜予以公告。

(二)基金募集失败

- 1.基金募集期届满,未达到基金合同的生效条件,或基金募集期内发生不可抗力使基金合同无法生效,则基金募集失败。
- 2.如基金募集失败,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销售机构不得请求报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销售机构为基金募集支付之一切费用应由其自行承担。

七、本次募集当事人和中介机构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针织路23号楼中国人寿金融中心6层02-07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针织路23号楼中国人寿金融中心6层02-07单元
法定代表人:刘斌
成立时间:2002年6月6日
客服电话:400-698-8888
联系电话:010-66577678
信息披露联系人:张强
传真:010-66577666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刘连舸
客服电话:95566

(三)销售机构

- 1.直销机构
1)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针织路23号楼中国人寿金融中心6层02-07单元
联系人:刘宏
联系电话:010-66577617/7619
客户服务电话:400-698-8888
传真:010-665776061
公司网站: <http://www.mfcteda.com>
- 2.泰达宏利基金网上微信直销系统

(四)网上交易系统

支持本公司旗下基金网上交易系统的银行卡(含第三方支付)有:农业银行、建设银行、交通银行、中国银行、民生银行卡、招商银行、兴业银行卡、中信银行卡、浦发银行卡、浦发银行卡。

(五)泰达宏利微信公众账号

支持农业银行和快钱支付(可绑定上述多家银行卡)。
客户服务电话:400-698-8888或010-66555662
客户服务信箱: irm@mfcteda.com

2.代销机构

-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刘连舸
客服电话:95566
联系人:刘文霞
银行网站: www.boc.cn
- 2.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河东区海河东路218号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东区海河东路218号
法定代表人:李伏安
联系人:王宏
客户服务热线:95541
公司网站: www.cbhb.com.cn
- 3.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客服电话:95555
联系人:郑洞桐
公司网站: www.cmbchina.com
- 4.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42号写字楼101室
办公地址:天津市南开区滨水西道8号
法定代表人:王春峰
联系人:蔡露
客户服务热线:400-651-5988
网址: www.bhsc.com
- 5.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198号新南城商务中心A栋11层
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198号新南城商务中心A栋11层
法定代表人:孙永祥
客服电话:95351
联系人:李欣
公司网站: www.xcsc.com
- 6.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客服电话:9553-400-8888-001
联系人:金芸
公司网站: www.htsec.com
- 7.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客服电话:95587/4008-888-108
联系人:权唐
公司网站: www.csc108.com
- 8.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联系人:陈宇
客服电话:95523或400-889-5523
网址: www.swhsc.com
- 9.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法定代表人:李琦
联系人:陈宇
客户服务热线:400-800-0562
网址: www.hysec.com
- 10.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2-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客服电话:4008-888-888或95551
联系人:李国政
公司网站: www.chinastock.com.cn
- 11.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新华
客户服务热线:95579或400-888-8999
联系人:奚博宇
长江证券客户服务网站: www.95579.com
- 12.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928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钱俊文
联系人:汪鑫
客服电话:95531;400-8888-588
网址: www.longone.com.cn
- 13.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何耀
客户服务热线:95525
公司网站: www.ebscn.com
- 14.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19楼、20楼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19楼、20楼
法定代表人:胡欣云
客服电话:95396
联系人:梁微
网址: www.gzs.com.cn
- 15.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郑薇
公司网站: <http://www.cs.citic.com/newsite/>
客服热线:95548
- 16.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1号楼2001
办公地址: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28号龙翔广场东座5层

法定代表人:姜晓林
客服热线:95548
联系人:刘晓明
公司网址: <http://sd.citics.com/>
17 申信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14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14层
法定代表人:张皓
联系人:刘宏斌
公司网址: www.citicsf.com
客服电话:400-990-8826
18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大钟亭8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389号
法定代表人:尹国钧
联系人:王万君
客户服务电话:95386
公司网址: www.njzq.com.cn
19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61-64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61-64层
法定代表人:何之江
联系人:周一涵
全国免费业务咨询电话:95511-8
网址: stock.pingan.com
20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对冲基金中心406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2026号能源大厦北塔23-25楼
法定代表人:李强
联系人:王兰
客服电话:4008323000
公司网址: www.cscs.com.cn
21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法定代表人:黄炎勋
客服电话:400-800-1001
联系人:陈剑虹
网址: www.essence.com.cn
22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花园石桥路66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18层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许曼华
客服电话:95538
网址: www.zts.com.cn
23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客服电话:95310
公司网址: www.gjzq.com.cn
联系人:刘婧涵、贾鹏
24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1777号海信南方大厦21、22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1777号海信南方大厦21、22层
法定代表人:林炳城
联系人:罗艺琳
公司网址: www.zszq.com
客服热线:95329
25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东新街319号八幢10000室
办公地址:陕西省西安市东新街319号八幢10000室
法定代表人:徐朝晖
联系人:梁承华
公司网址: www.westsecu.com
客服热线:95582
26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院1号楼15层1501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院1号楼15层1501
法定代表人:冉顺德
联系人:田芳芳
客户服务电话:95399
公司网址: www.xsdzq.cn
27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金山区廊下镇漕廊公路7650号205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长阳路1687号2号楼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客服电话:400-821-5399
公司网址: www.noah-fund.com
28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8号HALO广场4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8号HALO广场4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服电话:4006-788-887
公司网址: www.zlfund.cn; www.jimw.com
29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其实
客服电话:400-1818-188
公司网址: www.1234567.com.cn
30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685弄37号4号楼449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东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楼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客服电话:400-700-9665
公司网址: www.chowbuy.com
31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526号2幢22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267号11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客服电话:4008202899
公司网址: www.erichfund.com
32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楼元茂大厦903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同顺街18号同花顺大厦4层
法定代表人:吴强
客服电话:952555
公司网址: www.5ifund.com
33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后沙峪镇安富街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苑路15-1号邮电新闻大厦6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客服电话:400-818-8000
公司网址: www.myfund.com
34 一路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宝盛南路1号院20号楼9层101-14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奥北科技园-国泰大厦9层
法定代表人:吴雪秀
客服电话:400-001-1566
公司网址: www.yilucaifu.com
35 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黄河路333号201室A区056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700号普天信息产业园2期CS栋2楼
法定代表人:金佶
客服电话:021-34013996
公司网址: <https://www.hotijin.com>
36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09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
法定代表人:王之光
客服电话:400-821-9031
公司网址: www.lufunds.com
37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100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客服电话:400-920-0022
公司网址: <http://licaike.hexun.com/>
38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77号3层31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518号8座3层
法定代表人:燕斌
客服电话:400-166-6788
公司网址: www.66zichan.com
39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27层2704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28号富卓大厦A座6层
法定代表人:马勇
客服电话:400-166-1188
网址: <http://8.jrj.com.cn/>
40 北京蛋蛋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1号院6号楼2单元21层222507

(上接B49版)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1号院6号楼2单元21层222507
法定代表人:钟斐斐
客服电话:4001599288
公司网址:https://danjuanapp.com/
41)武汉市伯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泛海国际SOHO城(一期)2301室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台北一路环亚大厦B座6楼
法定代表人:陶捷
客服电话:4000279899
公司网址:www.buyfunds.cn
42)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10号五层512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甲19号SOHO嘉盛中心30层3001室
法定代表人:周斌
客服电话:400-8980-618
公司网址:www.chtwm.com
43)北京广源达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28号C座六层605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宏泰东街浦项中心B座19层
法定代表人:齐剑辉
客服电话:400-623-6060
公司网址:http://www.niuniufund.com
44)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N-1、N-2地
块新浪总部科研楼5层518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3号楼为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赵芯蕊
客服电话:010-62675369
公司网址:http://www.xincai.com/
45)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1201-1203室
法定代表人:肖雯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公司网址:www.yingmi.cn
46)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潘园公路1800号2号楼6153室(上海泰和经
济发展区)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488号太平金融大厦1503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客服电话:400-820-5369
公司网址:www.jiyufund.com.cn
47)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层110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层1138号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客服电话:400-619-9059
公司网址:www.hcjijin.com
48)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33号11楼B座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1500号万得大厦11楼
法定代表人:王廷富
客服电话:4007991888
公司网址:www.520fund.com.cn
49)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中路12号17号平房157
办公地址:北京市通州区亦庄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一街18号院京东集团
总部A座17层
法定代表人:王苏宁
客服电话:95118
公司网站:kenterui.jd.com
50)北京格上富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9号楼701内09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9号楼701内09室
法定代表人:李悦章
客服电话:400-066-8586
公司网址:www.gesafe.com
51)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5475号1033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098号浦江国际金融广场53楼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客服电话:4009217755
公司网址:http://www.leadfund.com.cn
52)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9号楼15层1809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楼soho现代城C座18层1809
法定代表人:戎兵
客服电话:400-6099-200
公司网址:http://www.yixinfund.com
53)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16号院1号楼3层30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16号院1号楼3层307
法定代表人:杨健
客服电话:400-673-7010
公司网址:www.jianfortune.com
54)万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天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区(中心商务区)迎宾大道1988号滨海浙商大厦公寓2-2413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8号太平洋保险大厦A座5层
法定代表人:李峰群
客服电话:010-59013825
公司网址:www.wanjiawealth.com
55)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
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天二路33号腾讯滨海大厦15楼
法定代表人:刘明军
客服电话:95017(拨通后转1转8)
公司网址:www.tenganxinxi.com
56)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三亚市迎宾路360-1号三亚阳光金融广场1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外大街乙12号院1号昆泰国际大厦12层
法定代表人:李科
客服电话:95510
公司网址:http://fund.sinosig.com/
57)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高淳区经济开发区古檀大道47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2号绿地紫峰大厦2005室
法定代表人:吴言林
客服电话:025-66046166
公司网址:www.huilinbd.com
58)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延庆县延庆经济开发区百泉街10号2栋236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9号A座1505室
法定代表人:张冠宇
客服电话:400-819-9868
公司网址:https://www.tdyhfund.com
59)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759号18层03单元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759号18层03单元
法定代表人:吕柳霞
客服电话:400-711-8718
公司网址:www.wacaijijin.com

60)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8号402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8号4楼
法定代表人:惠晓川
客服电话:400-808-1016
公司网址:www.fundhaiyin.com

61)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西区4号楼1层103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西区4号楼
法定代表人:葛新
客服电话:95055-4
公司网址:www.baiyingfund.com

62)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办公楼二期53层5312-15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1号金地中心A座6层
法定代表人:赵学军
客服电话:400-021-8850
公司网址:www.harvestwm.cn

63)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法定代表人:王锋
客服电话:95177
公司网址:www.snjijin.com

64)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密云区兴盛南路8号院2号楼106室-6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河南路盛世龙源10号
法定代表人:王军辉
客服电话:4006-802-123
公司网址:www.zhixin-inv.com

65)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腾大道2815号302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腾大道2815号302室
法定代表人:黄欣
客服电话:400-6767-523
公司网址:www.zhongzhengfund.com

66)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
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航天科技广场A座17楼1704室
法定代表人:TEO WEE HOWE
客服电话:400-684-0500
公司网址:www.ifastps.com.cn

67)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闸北区广中西路1207号306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银城中路488号太平金融大厦603室
法定代表人:沈茹意
客服电话:021-68889082
公司网址:http://www.pytz.cn/

68)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大连市沙河口区体坛路22号诺德大厦202
办公地址:中国大连市沙河口区体坛路22号诺德大厦2F
法定代表人:樊怀东

客服电话:4000-899-100

公司网址:www.yibaijin.com
69)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10栋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郑立坤
客服电话:95357
公司网址:http://www.18.cn

70)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东风南路东康宁街北6号楼503
办公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东风南路东康宁街北6号楼503
法定代表人:温丽燕
客服电话:400-0555-671
公司网址:www.hgccpb.com

71)上海云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新金桥路27号、明月路1257号1幢1层103-1、103-2办公区

办公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新金桥水路27号1号楼
法定代表人:冯轶明
客服电话:400-820-1515
公司网址:www.zhengtongfunds.com

72)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1218号1栋202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266号黄龙时代广场B座支付宝
法定代表人:祖国明
客服电话:400-076-6123
公司网址:www.fund123.cn

(四) 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针织路23号楼中国人寿金融中心6层02-07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针织路23号楼中国人寿金融中心6层02-07单元
法人代表:刘轶
联系人:石楠
电话:010-66577769
传真:010-66577750

(五) 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韩炯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经办律师:黎明、陈颖华
联系人:陈颖华

(六) 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

01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领展企业广场2座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丹
联系电话:021 23238888
传真:021 23238800
联系人:楼茜蓉
经办注册会计师:魏益佳、楼茜蓉

八、发售费用

本次基金发售中发生的与基金有关的法定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等发行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2月6日